

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为保证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人员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1. 1 考核评价必须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严格按照本办法和考核对象的工作业绩进行评价，实现期权奖励与本人工作业绩、工作态度紧密结合。
1. 2 本办法适用于公司的股票增值权计划激励对象。

二、职责权限

2. 1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和审核考核工作。
2.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小组负责具体实施考核工作。
2. 3 公司人力资源部、公司财务部等相关部门负责相关考核数据的搜集和提供，并对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
2. 4 公司董事会负责本办法的审批。

三、考核体系

3. 1 考核对象
 公司股票增值权计划激励对象。
3. 2 考核期间和次数
 - (1) 考核期间
 激励对象获授或行使股票增值权前一会计年度。
 - (2) 考核次数
 股票增值权激励期间每年度一次。
3. 3 考核内容
 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考核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
3. 4 考核程序
 -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小组负责具体考核操作，统一制作表格，考核结果保存，

统一输入电脑。被考核对象对所有考核项目进行自评，自评只用于对比最后得分，不计入总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小组对考核数据统一汇总并折算。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小组负责对最后得分进行核查、分析、形成绩效考核报告上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

四、考核结果的应用

- 4.1 激励对象上一年度考核合格后才具备股票增值权本年度的行权资格。
- 4.2 考核结果直接影响考核对象的年终奖励与职务变动。
- 4.3 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员工，公司将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增值权。

五、考核结果管理

5.1 考核指标和结果的修正

考核结束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对受客观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较大的考核指标和考核结果进行修正。

5.2 考核结果反馈

被考核者有权了解自己的考核结果，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小组应在考核结束后五个个工作日内向被考核者通知考核结果。

5.3 考核结果归档

考核结束后，考核结果作为保密资料归档保存。

5.4 考核结果申诉

被考核者如对考核结果有异议，被考核者可以与公司人力资源部通过沟通来解决。如果不能妥善解决，被考核者可以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申诉，委员会在接到申诉之日起十日内，对申诉者的申诉请求予以答复。

六、附则

- 6.1 本办法由董事会负责制订、解释及修订。
- 6.2 本办法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实施。

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八日